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84,717
-----------	-----------------	------	---------

計畫內容：

推行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支援本署各業務單位之各項計畫，俾能達成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424,972	人事室	本計畫職員309人、技工5人、駕駛9人、工友10人，共計333人，所需經費424,972千元，內容如下： 1. 職員薪俸、專業加給262,954千元。 2. 技工、駕駛及工友薪俸、專業加給9,406千元。 3. 獎金59,905千元，明細如下： (1) 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58,655千元。 (2) 獎勵災害防救有功人員獎勵金1,250千元(依據行政院97年11月6日院授人給字第0970064416號函修正核定辦理)。 4. 其他給與11,945千元，明細如下： (1) 休假補助費7,125千元。 (2) 特搜人員飛行鐘點費4,320千元。 (3) 消防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及撫卹等經費500千元。 5. 加班值班費33,018千元，其中超時加班費23,600千元。 6. 退休離職儲金22,400千元。 7. 公保、健保、勞保保費25,344千元。
0100 人事費	424,97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2,954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406		
0111 獎金	59,905		
0121 其他給與	11,945		
0131 加班值班費	33,01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2,400		
0151 保險	25,34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9,745	本署各單位	
0200 業務費	42,039		
0202 水電費	8,435		
0203 通訊費	6,588		
0215 資訊服務費	1,54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102		
0221 稅捐及規費	270		
0231 保險費	49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7		
0271 物品	3,407		
0279 一般事務費	18,884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78		
0291 國內旅費	31		
0299 特別費	158		
0400 獎補助費	17,706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84,71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51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300		雜支等經費18,884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5,006		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78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2,400		11.赴臺澎金馬地區國內旅費31千元。
			12.首長特別費158千元。
			13.獎補助費17,706千元，明細如下：
			(1)消防人員因公傷殘就養及醫療等經費300千元。
			(2)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98千元。
			(3)獎勵其他機關團體災害防救有功人員獎勵金1,008千元(依據行政院97年11月6日院授人給字第0970064416號函修正核定辦理)。
			(4)地方消防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及撫卹等經費13,800千元。
			(5)消防人員因公傷殘、死亡之子女教養經費2,400千元。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	-------------------	------	---------

計畫內容：

推行本署各項消防救災救護及常年訓練工作。

預期成果：

1. 加強消防救災管理，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2. 提升消防執勤能力，發揮救災工作績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加強災害管理工作	168,838	災害管理組	<p>本計畫主要係：1. 辦理災害防救業務、緊急災害應變措施之規劃、研究與督導、考核。2. 辦理災害防救科技技術、計畫之研發、應用。3. 辦理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及緊急應變小組之幕僚作業。4. 辦理災害防救法令之推廣教育與宣導工作。所需經費168,838千元，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因應緊急應變小組成立或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進駐人員加班費1,600千元。</li> <li>2. 辦理災害防救業務、應變中心工作人員訓練及緊急事故應變指揮系統講習等經費1,032千元。</li> <li>3.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中部備援中心維運所需水電費326千元及通訊費5,447千元，共計5,773千元。</li> <li>4. 辦理災害防救專案性規劃、調查、分析、諮詢、研討所需鐘點費、撰稿費、審查費及出席費等300千元。</li> <li>5. 辦理支援救災工作所需消耗品、非消耗品及車輛油料等經費800千元。</li> <li>6. 一般事務費9,924千元，明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因應重大災害緊急動員，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及先遣作業小組等所需事務費用500千元。</li> <li>(2) 編印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命令，推廣教育災害防救經費405千元。</li> <li>(3) 辦理各類災害預防、防災、逃生之文宣及媒體宣導等經費4,127千元。</li> <li>(4) 辦理災害防救計畫之專案評估及重大災害勘查工作等經費300千元。</li> <li>(5) 辦理防災策略研討會經費1,092千元。</li> <li>(6) 辦理防災、救災整備工作及管考協調等會議經費200千元。</li> <li>(7) 辦理災害防救示範演習及各縣市政府災害防救業務績效評鑑等經費1,500千元。</li> <li>(8) 辦理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經費1,800千元。</li> </ol> </li> <li>7. 支援救災工作所需車輛與救災救護裝備器材維</li> </ol>
0100 人事費	1,600		
0131 加班值班費	1,600		
0200 業務費	28,248		
0201 教育訓練費	1,032		
0202 水電費	326		
0203 通訊費	5,44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0271 物品	8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7,424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0		
0291 國內旅費	1,595		
0293 國外旅費	124		
0400 獎補助費	138,99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2,84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9,26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6,486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0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加強火災預防與危險物品管理工作	108,905	火災預防組、危險物品管理組、火災調查組	<p>修費1,200千元。</p> <p>8. 辦理業務督導、考核及支援救災工作所需國內旅費1,595千元。</p> <p>9. 赴美國觀摩考察災害防救演習國外旅費124千元。</p> <p>10.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災害防救演習經費3,000千元(經常門)。</p> <p>11. 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係為全面提升臺灣第一線災害防救工作之能力與成效，本計畫依據行政院101年11月12日院臺忠字第1010066977號函核定，總經費436,790千元，執行期間自103至106年度，103年度編列65,817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27,883千元，本年度編列143,090千元(經常門109,190千元，資本門33,900千元)，明細如下：</p> <p>(1) 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所需一般事務費7,500千元。</p> <p>(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經費135,590千元，明細如下：</p> <p>&lt;1&gt; 補助直轄市政府52,840千元(經常門39,630千元，資本門13,210千元)。</p> <p>&lt;2&gt;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76,264千元(經常門57,194千元，資本門19,070千元)。</p> <p>&lt;3&gt; 補助福建省各縣6,486千元(經常門4,866千元，資本門1,620千元)。</p> <p>12. 捐助辦理照護及輔助退休消防人員工作經費400千元(經常門)。</p> <p>本計畫主要係：1. 推動住宅防火措施，落實火災預防制度。2. 強化公共危險物品管理機制。3.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所需經費108,905千元，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83,253		1. 教育訓練費940千元，明細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940		(1) 辦理各級消防機關消防安全檢查人員、消防設備師、設備士、防焰專業講習等經費47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977		(2) 辦理火災原因鑑定在職班經費3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22		(3) 赴新加坡研究消防圖說審查竣工查驗之簡化及平時安全檢查之制度等經費143千元。
0251 委辦費	54,129		2. 維護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分銷商及容器管理資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8		
0271 物品	621		
0279 一般事務費	23,474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66		料庫經費977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40		3. 辦理專題演講、諮詢、研討所需鐘點費、撰稿費、審查費及出席費等822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66		4. 委辦費53,529千元，明細如下：
0300 設備及投資	6,232		(1) 抽驗市面認證合格防焰物品，檢驗、測試防焰性能耗材及辦理防焰認證相關事宜等經費2,629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849		(2) 辦理液化石油氣定期檢驗、登錄管理、督導評鑑及檢驗卡申請核發等經費1,780千元（收支併列）。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383		(3) 辦理液化石油氣新出廠容器及一般爆竹煙火登錄、型式認可、個別認可及合格標示申請核發等經費49,120千元（收支併列）。
0400 獎補助費	19,420		5. 參加國際組織會費18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488		6. 購置各項火災預防、消防安全設備審勘及檢修等之法規、書籍、期刊、資料、影片及火災調查鑑定耗材等經費621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293		7. 一般事務費23,474千元，明細如下：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23		(1) 辦理業務研討會議、研習及邀請國外專家來台指導等經費22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16		(2) 辦理消費者保護活動等經費75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9,400		(3) 印製防焰標示暨業務所需手冊、範例、證書及設備檢修基準等經費909千元。
			(4) 辦理業管基金會財務查核所需經費80千元。
			(5) 辦理縣、市查獲違規爆竹煙火儲存場所等經費85千元。
			(6) 印製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合格標示等經費15,160千元（收支併列）。
			(7) 印製液化石油氣新出廠容器合格標示等經費6,940千元（收支併列）。
			8. 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器材及中央鑑定實驗室各類鑑定儀器之校正及維護經費1,266千元。
			9. 辦理業務督導、考核及協助地方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所需國內旅費740千元。
			10. 國外旅費266千元，明細如下：
			(1) 赴美國參加國際縱火調查協會年會經費144千元。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2)赴日本考察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護理之家、醫院之消防設備、防火管理及演練驗證等經費66千元。</p> <p>(3)赴新加坡考察石化業消防安全設備設計、危險物品場所管理及保安監督制度等經費56千元。</p> <p>11.購置火災現場勘查鑑定儀器經費849千元。</p> <p>12.整合及提升火災預防管理及火災調查資訊系統暨軟硬體功能所需經費5,383千元，明細如下：</p> <p>(1)購置系統運作所需硬體及軟體等經費2,440千元。</p> <p>(2)系統整合及提升之系統開發等經費2,943千元。</p> <p>13.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定期檢查集合住宅設置消防安全設備或居家燃氣熱水器具一氧化碳發生潛勢遷移更換等經費4,671千元(均係經常門)，明細如下：</p> <p>(1)補助直轄市政府3,138千元。</p> <p>(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1,470千元。</p> <p>(3)補助福建省各縣63千元。</p> <p>14.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等經費5,233千元(均係經常門)，明細如下：</p> <p>(1)補助直轄市政府3,350千元。</p> <p>(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1,823千元。</p> <p>(3)補助福建省各縣60千元。</p> <p>15.辦理液化石油氣容器(含容器閥)汰換補助計畫，係透過補助老舊容器汰換更新，大幅降低老舊容器比例，並透過立法程序，訂定國內容器使用年限，以維護公共安全。本計畫依據行政院102年4月24日院臺內字第1020022935號函核定，總經費2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03至104年度，103年度編列1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10,000千元(均係經常門)，明細如下：</p> <p>(1)辦理液化石油氣容器汰換補助計畫所需委辦費600千元。</p> <p>(2)辦理液化石油氣容器汰換所需經費9,400千</p>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加強救災救護工作	110,424	災害搶救組、 緊急救護組、 民力運用組、 指揮中心、國 搜中心	元。 16. 辦理民眾檢舉違規爆竹煙火業獎勵金116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1. 提升災害搶救能力。2.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3. 強化民力救援效能。4. 辦理救災救護之督導、指揮、調度等事宜。5. 執行災害事故之人員搜救及緊急救護之運送任務。所需經費110,424千元，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913		1. 行政院國家搜救指揮中心專責人員超時加班費913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913		
0200 業務費	34,776		2. 教育訓練費16,855千元，明細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17,344		(1) 辦理救助隊師資班、火災搶救、急流救生及山難搜救訓練等經費5,781千元。
0203 通訊費	480		(2) 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及複訓、派遣員訓練、救護教官班、助教班訓練等經費10,509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60		(3) 辦理民間救援隊訓練經費565千元。
0241 兼職費	630		
0279 一般事務費	15,235		3. 衛星行動電話、網路電話、傳真機通訊等經費48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65		
0293 國外旅費	62		4. 直升機派遣監控系統測試通訊維護等經費6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7,448		
0304 機械設備費	3,576		
0319 雜項設備費	3,872		
0400 獎補助費	67,287		5. 行政院國家搜救指揮中心派兼人員兼職酬金63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55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9,122		6. 一般事務費15,235千元，明細如下：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442		(1) 編印及製作各類訓練影片、資料及書籍等經費1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00		(2) 辦理緊急救護推廣、操作評比及緊急救護研討會經費1,280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173		(3) 消防機關執行救護人員接種流感疫苗經費10千元。
			(4) 辦理全國分區聯繫會報及救難團體演習經費722千元。
			(5) 辦理災害防救民間救難團體及志願組織登錄、編訓及評鑑工作等經費1,527千元。
			(6) 辦理義消督導考核及幹部講習等經費8,773千元。
			(7) 辦理消防楷模鳳凰獎甄選表揚活動經費2,124千元。
			(8) 辦理勤務、搜救研討會活動等經費699千元。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p> <p>7. 辦理業務督導及考核所需國內旅費965千元。</p> <p>8. 赴日本考察山域救援機制國外旅費62千元。</p> <p>9. 購置救護裝備器材經費1,801千元。</p> <p>10. 充實訓練用災害搶救裝備器材等經費1,775千元。</p> <p>11. 充實義消裝備器材經費3,872千元。</p> <p>12. 補助山地鄉縣市消防機關充實救災救護裝備器材計畫1,500千元(均係資本門)，明細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補助直轄市政府40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1,100千元。</p> <p>13. 補助雪地搜救訓練及充實雪地救援裝備器材計畫1,000千元(經常門500千元，資本門500千元)，明細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補助直轄市政府500千元(經常門250千元，資本門25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500千元(經常門250千元，資本門250千元)。</p> <p>14. 補助澎湖縣充實離島消防救災能力等經費225千元(資本門)。</p> <p>15. 辦理充實救護車輛經費5,709千元(均係資本門)，明細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3,84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補助福建省各縣1,866千元。</p> <p>16. 捐助財團法人消防發展基金會經費8,000千元(資本門)。</p> <p>17. 捐助消防及義勇消防楷模考察消防工作經費1,173千元(經常門)。</p> <p>18. 辦理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計畫，係補助直轄市、各縣(市)政府及所屬港務消防隊之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充實各項訓練及救災裝備器材，本計畫依據行政院95年7月10日院臺內字第0950031632號函核定、行政院99年5月20日院臺內字第0990027459號函及102年9月30日院臺內字第1020059293號函同意修正辦理，總經費586,714千元，執行期間自97至104年度(本計畫刻辦理期程展延)，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97年</p>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度145,860千元，98年度25,439千元，99年度90,092千元，100年度74,789千元，101年度74,462千元，102年度54,189千元，103年度50,019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1,845千元，本年度編列50,019千元（經常門5,918千元，資本門44,101千元），明細如下：</p> <p>(1)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進階訓練經費489千元。</p> <p>(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人員保險、購置救災救護暨進階訓練所需裝備器材等經費49,530千元，明細如下：</p> <p>&lt;1&gt;補助直轄市政府15,650千元(經常門1,200千元，資本門14,450千元)。</p> <p>&lt;2&gt;補助臺灣省各縣市33,454千元(經常門4,000千元，資本門29,454千元)。</p> <p>&lt;3&gt;補助福建省各縣426千元(經常門229千元，資本門197千元)。</p> <p>19. 補助連江縣辦理義消救災技能人才培养訓練等經費150千元(經常門100千元，資本門50千元)。</p>
04 加強防救災資通訊工作	265,199	本署各單位	本計畫主要係：1. 提升防救災資通訊效能。2. 辦理消防資訊業務講習、訓練。所需經費265,199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56,126		
0203 通訊費	11,828		
0215 資訊服務費	16,235		1. 辦理防救災專用衛星、微波通訊系統、直升機微波影像傳輸系統、大規模災害跨區域救災指揮調度通信系統等所需相關事務經費124,207千元，明細如下：
0221 稅捐及規費	390		(1)衛星通訊租費、衛星行動電話、網路電話、傳真機及多媒體系統測試通訊等通訊費11,828千元。
0271 物品	1,877		(2)辦理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衛星暨微波站台無線電機執照與換照規費39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806		(3)辦理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所需衛星及微波代管費3,51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735		(4)辦理防救災專用衛星通訊系統及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維護、借用站臺等維運相關事務經費52,03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55		(5)辦理防救災專用微波通訊系統、直升機微
0300 設備及投資	48,96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966		
0400 獎補助費	60,107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213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9,48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714		
0471 損失及賠償	1,700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波影像傳輸系統及大規模災害跨區域救災指揮調度通信系統等維運相關事務經費56,441千元。</p> <p>2. 辦理全國消防資訊系統、web網站更新及電腦暨印表機等設備維護、資安管理監控等經費16,235千元。</p> <p>3. 電腦耗材、傳真機碳粉、衛星及微波通訊系統耗材等經費1,877千元。</p> <p>4. 辦理資訊研討會議經費17千元。</p> <p>5. 會議室環控及視訊系統設備維運費用7,735千元。</p> <p>6. 辦理業務督導及考核所需國內旅費255千元。</p> <p>7. 辦理「愛台12建設」防救災雲端計畫，係運用雲端運算技術，整合既有之防救災與消防資訊系統，建立資訊共享服務，提升災害防救效能，本計畫係依據行政院100年6月10日院臺秘字第1000030132號函核定及行政院102年1月7日院臺綜字第1010083053號函同意修正，納入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前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旗艦1政府雲端應用服務之子項計畫，本計畫總經費40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01至105年度，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01年度100,000千元，102年度91,763千元，103年度30,682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27,555千元，本年度編列50,000千元，明細如下：</p> <p>(1) 辦理防救災雲端計畫監督審驗及專案管理所需一般事務費5,800千元(經常門)。</p> <p>(2) 軟硬體基礎設施建置等經費44,200千元(資本門)。</p> <p>8. 汰換印表機及個人電腦等資訊設備經費516千元。</p> <p>9. 購置電腦應用軟體及套裝軟體續約授權等經費4,250千元。</p> <p>10. 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第2階段建置計畫，係補助地方政府建立地區性防災無線電之通訊系統，以逐步達成地區各層級救災單位間通報之能力。本計畫依據行政院102年5月2日院臺忠字第1020025217號函核定</p>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加強消防訓練中心工作	99,564	訓練中心、教育訓練組	<p>，總經費89,303千元，執行期間自103至104年度，103年度編列32,149千元，本年度編列57,154千元(均係資本門)，明細如下：</p> <p>(1)補助直轄市政府8,213千元。</p> <p>(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48,227千元。</p> <p>(3)補助福建省各縣714千元。</p> <p>11. 補助澎湖縣充實緊急救災救護資訊設備經費353千元(資本門)。</p> <p>12. 補助臺東縣(蘭嶼鄉及綠島鄉)強化災害應變體系及設備經費900千元(資本門)。</p> <p>13. 電波傳輸障礙防止區域建築物改善或使用補償費1,700千元(經常門)。</p> <p>本計畫主要係：1. 辦理各種消防專業在職教育及常年訓練。2. 辦理消防役訓練、消防及義消人員實火專業訓練。3. 辦理訓練中心各類設備及器具規劃事宜。所需經費99,564千元，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72,093		
0201 教育訓練費	19,113		1. 教育訓練費19,113千元，明細如下：
0202 水電費	18,571		(1) 辦理各種消防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及常年訓練等經費3,687千元。
0203 通訊費	1,802		(2) 辦理消防役訓練、擴大消防及義消人員實火專業訓練等經費13,744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713		(3) 現職員工參加與職業有關之訓練進修補助經費362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16		(4) 赴美國緊急災害管理學院(EMI)實習災害防救訓練經費159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6		(5) 赴美國參加2015年第16屆世界警察消防運動會(出國參賽選手)經費70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11		(6) 赴美國消防學院實習天然及人為災害救災指揮管制訓練經費317千元。
0271 物品	1,003		(7) 赴日本東京實習緊急救護訓練經費14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2,25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351		2. 教學、辦公大樓、模擬訓練設施用瓦斯、水電等經費18,571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724		3. 公務用電話、行動電話、網路及郵資等費用1,802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68		4. 電腦軟硬體設備、監控及網路系統設備檢修及維護費713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44		5. 租用影印機及交通運輸工具等費用1,416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7,471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449		
0305 運輸設備費	12,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7,022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6.各項稅捐及規費26千元。</p> <p>7.辦理各種消防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之授課鐘點費及教材編撰稿費等2,411千元。</p> <p>8.購置電腦耗材及文具紙張、書籍、期刊等經費1,003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12,251千元，明細如下：</p> <p>(1)編印訓練相關資料等經費140千元。</p> <p>(2)購置獎牌、辦公室佈置、接待外賓及團體等經費511千元。</p> <p>(3)邀請國外專家來台指導經費847千元。</p> <p>(4)園區環境美化、清潔費6,769千元。</p> <p>(5)園區保全人員費用3,544千元。</p> <p>(6)滯洪池、濁水圳及獅尾堀埤圳排水幹線清淤經費440千元。</p> <p>10.辦公房屋、教室與宿舍等保養及維護費用3,351千元。</p> <p>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724千元，明細如下：</p> <p>(1)機電設備、污水處理場及公共區域設施維護費2,275千元。</p> <p>(2)雜項設備零件更換及設備維護費1,859千元。</p> <p>(3)消防安全設備檢修費100千元。</p> <p>(4)防災模擬訓練設施維護費6,490千元。</p> <p>12.辦理訓練中心業務所需國內旅費568千元。</p> <p>13.赴美國參加2015年第16屆世界警察消防運動會(帶隊官)國外旅費144千元。</p> <p>14.辦理消防署訓練中心充實建置計畫，係充實訓練中心各項設施，俾期整合訓練有效發揮效益，總經費914,129千元，執行期間自104至109年度，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889,680千元，本年度編列24,449千元，明細如下：</p> <p>(1)房屋建築及設備費：辦理委託專案管理服務費及工程設計監造費8,449千元。</p> <p>(2)運輸設備費：配合搶救及救護訓練，購置訓練用消防車1輛4,000千元、水庫車1輛6,000千元及救護車1輛2,000千元，共計12,000千元。</p> <p>(3)雜項設備費：購置訓練用擬人道具20具計2</p>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預算金額	775,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6 加強特種搜救工作	22,535	特種搜救隊	,000千元及纜線式空氣呼吸器10組計2,000千元，共計4,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21,699		15. 訓練中心購置維運設備及訓練用裝備器材等經費3,02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5,000		本計畫主要係特種搜救隊進用專業技術人員，配備各式救災器材，執行國內外重大災害搶救工作，所需經費22,535千元，內容如下：
0202 水電費	1,989		1. 辦理基礎及進階搜救訓練、救助狀況推演、組合潛水、急流救生、船艇操作、災害搶救、海浪救生等教育訓練經費5,000千元。
0203 通訊費	610		2. 業務用水電費1,989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50		3. 公務用電話、行動電話及郵資等經費61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867		4. 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經費15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527		5. 租用勤務辦公廳舍及影印機等經費4,867千元。
0231 保險費	1,510		6. 各式特種車輛稅捐及規費527千元。
0271 物品	2,159		7. 各式特種車輛保險費1,51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50		8. 車輛油料、電腦耗材、購置訓練所需書籍及文具紙張等經費2,159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57		9. 一般事務費1,150千元，明細如下：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0		(1) 編印聯合搜救訓練教材等經費1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00		(2) 製作搜救人員制服經費90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30		(3) 辦理公務所需環境佈置、清潔等經費1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36		10.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657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386		11.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5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450		12. 參加會議、督導及辦理勤務等國內旅費500千元。
			13. 赴英國考察搜救犬隊伍救災能力檢測(MRT)國外旅費230千元。
			14. 購置特種災害搶救裝備器材等經費386千元。
			15. 購置辦公室應勤設備等經費450千元。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2000 港務消防業務	預算金額	287,850
-----------	-------------------	------	---------

計畫內容：

推行港區各項消防救災救護工作。

預期成果：

1. 加強港區消防救災管理，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2. 提升消防執行能力，發揮救護工作績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隆港務消防業務	62,421	基隆港務消防隊	基隆港務消防隊職員42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2人，共計46人。所需經費62,421千元，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61,36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444		1. 職員薪俸、專業加給34,444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44		2. 技工、駕駛及工友薪俸、專業加給1,544千元。
0111 獎金	8,321		。
0121 其他給與	720		3. 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8,321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7,373		4. 休假補助費720千元。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167		5. 加班值班費7,373千元，其中超時加班費5,964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396		6. 退休退職給付2,167千元。
0151 保險	3,403		7. 退休離職儲金3,396千元。
0200 業務費	347		8. 公保、健保、勞保保費3,403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45		9. 現職員工參加與職業有關之訓練進修補助經費4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02		10. 一般事務費302千元，明細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706		(1) 辦理環境佈置、清潔、文康活動等經費122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676		(2) 製發消防人員制服經費18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30		11. 獎補助費706千元，明細如下：
			(1) 未經銓敘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經費676千元。
			(2)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30千元。
02 臺中港務消防業務	68,326	臺中港務消防隊	臺中港務消防隊職員47人、技工1人、工友1人，共計49人，所需經費68,326千元，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67,88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959		1. 職員薪俸、專業加給40,959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2. 技工及工友薪俸、專業加給772千元。
0111 獎金	9,850		3. 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9,85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784		4. 休假補助費784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8,287		5. 加班值班費8,287千元，其中超時加班費6,736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312		6. 退休離職儲金3,312千元。
0151 保險	3,921		7. 公保、健保、勞保保費3,921千元。
0200 業務費	405		8. 一般事務費405千元，明細如下：
0279 一般事務費	405		(1) 辦理環境佈置、清潔、文康活動等經費202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6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2000 港務消防業務	預算金額	287,8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36		(2)製發消防人員制服經費203千元。
03 高雄港務消防業務	87,580	高雄港務消防隊	9.獎補助費36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高雄港務消防隊職員63人、技工1人、工友3人，共計67人。所需經費87,580千元，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86,707		1.職員薪俸、專業加給50,998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998		2.技工及工友薪俸、專業加給1,515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15		3.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12,208千元。
0111 獎金	12,208		4.休假補助費1,072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072		5.加班值班費11,024千元，其中超時加班費8,984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11,02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666		6.退休退職給付666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33		7.退休離職儲金4,233千元。
0151 保險	4,991		8.公保、健保、勞保保費4,991千元。
0200 業務費	628		9.現職員工參加與職業有關之訓練進修補助經費4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40		
0279 一般事務費	588		10.一般事務費588千元，明細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245		(1)辦理環境佈置、清潔、文康活動等經費304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167		(2)製發消防人員制服經費284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78		11.獎補助費245千元，明細如下： (1)未經銓敘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經費167千元。 (2)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78千元。
04 花蓮港務消防業務	69,523	花蓮港務消防隊	花蓮港務消防隊職員53人、駕駛1人、工友1人，共計55人。所需經費69,523千元，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69,095		1.職員薪俸、專業加給42,155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155		2.駕駛及工友薪俸、專業加給792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2		3.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8,979千元。
0111 獎金	8,979		4.休假補助費88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880		5.加班值班費9,230千元，其中超時加班費7,632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9,23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173		6.退休離職儲金3,173千元。
0151 保險	3,886		7.公保、健保、勞保保費3,886千元。
0200 業務費	404		8.一般事務費404千元，明細如下：
0279 一般事務費	404		(1)辦理環境佈置、清潔、文康活動等經費16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4		(2)製發消防人員制服經費23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4		9.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消防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85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620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二十二條規定設定之。

預期成果：

設定準備金，以應業務實需，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620	本署各單位	依規定標準編列。
0900 預備金	1,620		
0901 第一預備金	1,620		